

证券代码：600335

证券简称：国机汽车

公告编号：临 2021-55 号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职期满继续履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王璞先生、刁建申先生、李明高先生均自 2015 年 12 月 4 日起任职，至 2021 年 12 月 3 日任职时间已达六年。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在同一家上市公司连任时间不得超过 6 年，王璞先生、刁建申先生、李明高先生均应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离任。

鉴于王璞先生、刁建申先生、李明高先生的离任将导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王璞先生、刁建申先生、李明高先生的离任将在公司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后正式生效。

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完成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并将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新的独立董事。在股东大会完成选举前，王璞先生、刁建申先生、李明高先生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相关委员会委员职责。

特此公告。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4 日